



“一带一路”倡议下 阿拉伯金融在我国的发展*

■白宇飞

【提要】“一带一路”的宏伟倡议开启了我国与阿拉伯国家打造命运共同体的大门，也为我国推动与阿拉伯国家的金融合作提供了宝贵机遇。鉴于阿拉伯国家金融体系极其特殊，在实现“资金流通”的具体建设过程中，应遵循债券优先发展、银行积极推进、保险适时启动的先后顺序开展阿拉伯金融业务活动。同时，要做好配套工作，逐步构建阿拉伯金融生态发展环境、加速完善阿拉伯金融交流合作机制、系统建立阿拉伯金融人才培养体系。

【关键词】阿拉伯金融 “一带一路” 阿拉伯债券 阿拉伯银行

【中图分类号】F8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1747(2015)09-0039-03

“一带一路”是我国在新世纪重构世界经济格局、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国家战略。作为一项有利于促进沿线各国经济繁荣与区域经济合作，推动世界和平发展的伟大事业，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在使亚欧非各国联系更加紧密的同时，必将密切我国与阿拉伯国家间的交流合作。阿拉伯国家拥有巨额石油美元，近半个世纪以来一直是全球资金的重要供给者。据英国《银行家》杂志估计，2014年全球阿拉伯金融资产超过2万亿美元，并将在未来五年以年均20%的速度增长。作为国际金融领域的一支新兴力量，与阿拉伯文化紧密联系的阿拉伯金融近年来在全球发展得十分迅猛，呈现出以阿拉伯国家为核心区、东南亚为次中心、中亚和西欧为增长极、其他地区为潜力带的多级分层态势。由于阿拉伯金融在资金供求方式、金融产品设计和定价机制方面与我国的金融模式存在较大差异，我们迫切需要认识、了解阿拉伯金融，找准我国金融与阿拉伯金融的结合部，探索适当的途径和方式，将阿拉伯国家庞大的金融资源引入“一带一路”建设，为推动我国与阿拉伯国家的国际产能合作

提供强大的金融支持。

一、我国发展阿拉伯金融的历史基础与现实优势

我国和阿拉伯国家之间的合作历史悠久，友谊源远流长。早在两千多年前，中阿双方就通过陆上丝绸之路、海上香料之路进行贸易往来和文化交流，彼此建立了友好关系。新中国成立后，中阿交往继续保持良好态势。进入新世纪，经历了国际风云变幻、全球金融危机以及部分阿拉伯国家政局动荡的严峻考验，建立在相互尊重、合作共赢基础上的中阿关系历久弥坚，在贸易、投资、文化、环保、能源、基建等领域的合作更趋深入，由此为中阿金融合作，尤其是为在我国发展阿拉伯金融业务创造了极佳的氛围与环境。

中国高度重视与阿拉伯联盟（简称阿盟）的沟通，并于2004年建立并启动了与阿盟间最高级别的对话机制——中阿合作论坛。截止到目前，中阿合作论坛共举行了6届部长级会议，11轮高官委员会会议及

*本文为教育部国别和区域研究基地——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阿拉伯研究中心重点项目“未来五年：阿拉伯金融在我国西北地区发展的机遇与挑战”（项目编号：ASC2014ZD01）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若干次中阿企业家大会、中阿文明对话研讨会等，已经成为丰富我国与阿盟关系战略内涵、推进中阿务实合作的有效抓手。在2014年6月于北京举行的中阿合作论坛第六届部长级会议上，我国外长王毅和阿盟秘书长纳比勒·阿拉比共同签署了“北京宣言”“2014年至2016年行动执行计划”“2014年至2024年发展规划”三个重要文件，并在“北京宣言”中明确提到要特别加强双方在金融领域的合作，在“2014年至2016年行动执行计划”中进一步指出，双方金融领域的互利合作包括根据各自法律法规互设银行业机构，鼓励双方金融机构为投资、工程承包和贸易活动提供金融支持和便利^[1]。毋庸赘述，中国与阿盟的顺畅对话，中阿合作论坛的高效运行，为我国开展阿拉伯金融业务铺平了前进道路，指明了发展方向。

自2007年开始，我国不断探索阿拉伯金融业务。当年，香港政府首次在施政报告中，明确提出要积极建立和拓展本土阿拉伯金融平台的规划，马来西亚丰隆银行（香港）有限公司随后获批设立香港首个阿拉伯银行业务窗口。2008年，香港金融管理局与迪拜国际金融中心管理局正式签订关于促进双方合作发展两地金融基建的《谅解备忘录》。2014年，香港政府成功发行了总值10亿美元的5年期阿拉伯债券，创造了全球首支由AAA评级政府推出的美元阿拉伯债券的记录。香港打造阿拉伯金融平台的战略蓝图雏形初现。

与此同时，宁夏回族自治区利用得天独厚的地理、人文优势，通过各种方式不断在阿拉伯金融的道路上进行尝试，成为内陆地区开展阿拉伯金融业务的先行者。2009年，具有绝对区位优势宁夏银行获批试点开办阿拉伯金融业务，开设业务窗口，向客户提供阿拉伯金融服务。2012年，宁夏银行进一步明确发展特色银行业务的战略目标，与中阿经贸论坛组委会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发行中阿经贸论坛联名金融借记IC卡。2014年，宁夏财政厅与中航证券签署财务顾问协议，由后者为其在全球范围内开展融资，发行5年期内的总规模15亿美元内的阿拉伯债券及美元债券。宁夏由此成为我国内陆地区第一个发行阿拉伯债券的地方政府。

此外，2014年，中国农业银行在迪拜NASDAQ市场发行的首只人民币“酋长债”，也为中资金融机构进军国际阿拉伯金融市场提供了借鉴与参考。

二、我国发展阿拉伯金融的宏观定位与具体步骤

共建“一带一路”倡议为我国发展阿拉伯金融提供了难得的机遇，同时也对阿拉伯金融的未来成长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站在关键的历史时点，思考阿拉伯金融问题，我们应既着眼长远又立足现实，必须既规划全盘又设计细节。

就版图全景而言，现阶段乃至未来相当长一段时间，阿拉伯金融的国内布局都会集中于香港特区和宁夏回族自治区，并可能以后者为中心逐渐辐射至甘肃、青海、新疆等西北省区。进一步说，在趋势不可逆的背景下，阿拉伯金融并非各地开花，而是定位于局部区域。从目标定位而言，香港特区作为全球重量级的金融中心，具备全面服务“一带一路”战略的条件与能力。因此，在积极参与共建“一带一路”的过程中，应充分发挥其在金融基础设施、金融产品研发、金融信息处理、人民币离岸市场等方面的领先优势，特别是应借助其多年建设阿拉伯金融平台的经验，致力于打造国际性的阿拉伯金融中心。宁夏作为“一带一路”战略的18个国内重点省份之一和全国唯一的回族自治区，在开展阿拉伯金融业务时，拥有无可比拟的区位优势和民众基础，应抓住政策机遇，力争成为阿拉伯金融的试验区。

如果将阿拉伯金融在我国的发展划分为启蒙、成长、成熟三个阶段，那么，其已经基本度过了启蒙阶段，正步入成长阶段。与此同时，可以预测，相对于近十年的启蒙期，阿拉伯金融在我国成长期将会更长，且在成长期内，并非所有核心业务齐头并进，而是应遵循债券优先发展，银行积极推进，保险适时启动的先后步骤。

首先，基于香港特区政府和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发行阿拉伯债券的先期经验，基于二者在“一带一路”战略下与沿线阿拉伯国家交流合作将更加紧密的稳定预期，基于阿拉伯国家“向东看”和石油美元“向东流”的既有趋势，阿拉伯债券注定是未来国内阿拉伯金融发展的优先领域。发行阿拉伯债券，不仅可以将大量石油美元和国内外相关资金集中起来，投入到基础设施、实体产业和阿拉伯特色服务业，促进设施联通、产业升级与行业发展，还能够推动人民币货



币区的形成,提升人民币在“一带一路”沿线乃至国际上的影响力。此外,相对开展阿拉伯银行业务所受的各种制约而言,发行阿拉伯债券几乎没有任何羁绊,这也是债券优先的重要原因之一。

其次,作为阿拉伯金融的核心,阿拉伯银行业务自然会在成长阶段受到高度重视。借助“一带一路”战略提供的时代机遇,香港特区和宁夏回族自治区都应积极推动中资阿拉伯银行、中外合资阿拉伯银行、国外阿拉伯银行分支在各自区域内的落地生根,并全力发展阿拉伯银行业务窗口和独立网点,主动进行中资银行海外阿拉伯业务窗口或网点的探索。从操作可行性看,两地此前均已提供阿拉伯银行业务窗口服务的经验,因此具备由窗口晋级独立网点的条件;近几年,随着中资银行海外拓展的加速,沙特、阿联酋等阿拉伯国家正在或已经成为中资银行全球布局的重点,在这些国家开展阿拉伯银行业务将是中资银行在当地立足的基础和赢得认同的关键;考虑到在产品服务特别是中后台管理等方面面临的重重挑战,建立中资阿拉伯银行的难度确实较大,但中外合资阿拉伯银行和国外阿拉伯银行的国内分支则有希望借政策春风顺势启动。

最后,综合现阶段阿拉伯保险在阿拉伯金融系统中的地位及其在代表性国家的表现,阿拉伯保险在中期内不太可能成为香港特区和宁夏回族自治区发展阿拉伯金融业务的重点选项,应在各方面条件相对成熟之际再推进。

三、我国发展阿拉伯金融的配套措施

发展阿拉伯金融是一项长期系统工程,不仅需要宏观定位清晰、建设步骤明确,切实可行地配套措施同样必不可少。

1. 逐步构建阿拉伯金融生态发展环境

阿拉伯金融在内涵与外延上与传统金融模式的差异,决定了其生存发展的土壤必定不同于传统金融。因此,香港特区在打造国际性的阿拉伯金融中心,宁夏回族自治区在建设阿拉伯金融试验区的过程中,均需要通过扩大金融开放程度、放宽市场准入条件、加大政策倾斜力度来逐步构建适合阿拉伯金融发展的生态环境。例如,允许与阿拉伯国家联合设立金融机构、互设分支网点,认可阿拉伯金融业务在交易原则、收益体系、会计准则等方面的特殊性,为阿拉伯金融提供公平竞争的法律和税收制度等。

2. 加速完善阿拉伯金融交流合作机制

一方面,要利用中阿合作论坛、中非合作论坛、中阿博览会的机制和平台,深化与阿拉伯国家的经济交流,并在充分发挥中阿博览会金融合作论坛对话交流平台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在中阿合作论坛、中非合作论坛机制上成立具体办事机构,加强金融战略对话和金融政策协调,形成制度化、常态化的金融合作机制,促进金融交流合作向纵深化、多元化发展。另一方面,要通过加强与阿拉伯金融国际组织的沟通与交流,争取获得在经济建设、机构筹建、制度设计、运营管理、风险防控等方面的指导和支持,并在条件成熟之际申请加入相关组织,真正融入阿拉伯金融世界。

3. 系统建立阿拉伯金融人才培养体系

发展阿拉伯金融,人才是关键。现阶段,放眼香港特区和宁夏回族自治区,既通晓阿拉伯文化又熟悉金融知识和业务的复合型人才少之又少。因此,阿拉伯金融若要在国内取得长足发展,当务之急就是建立完善的人才培养体系,以突破智力瓶颈。为此,可以采取“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的方式。一方面直接聘请国外阿拉伯金融机构的中高层管理者来华工作,为国内阿拉伯金融机构带来新鲜血液、先进理念和成熟经验;另一方面,组织国内从业人员赴阿拉伯金融发展较为成熟的国家进行实地考察,以了解国际市场、掌握游戏规则。其次,组织国内外专家学者编制符合本土需求的阿拉伯金融培训教材,建立阿拉伯金融人才培养基地,分层次对从业人员进行轮训,以夯实一线工作人员的专业基础,提升各级别主管的业务素养与管理能力。再次,依托高校、科研院所并联合业内机构,建立诸如阿拉伯金融研究中心等智库,就阿拉伯金融的前沿问题进行持续研究,定期发布阿拉伯金融发展报告,为政企决策提供有力支持,为学界、行业培育优秀人才。

注释

[1]《中国—阿拉伯国家合作论坛2014年至2016年行动执行计划》, <http://www.fmprc.gov.cn/zalt/chn/gylt/zywj/t1163770.htm>.

(作者为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科研处副处长、副教授)

责任编辑 李萌